

實踐大學 函

地址：104336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
聯絡人：余駿鋒
電子信箱：billy@g2.usc.edu.tw
聯絡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6
傳真電話：(02)25336293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實國字第11500034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選計畫海報 (1151200503_1_2026美國學生寄宿家庭招募.pdf)

主旨：本校國際事務處華語中心為辦理「美國國務院NSLI-Y高中生華語獎學金研習班」及「美國大學生密集華語獎學金研習班(TISLP)」，需徵選臺灣寄宿家庭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單位人員(含家長)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研習班高中學員預計自115年6月20日起至8月2日止來臺研習，平日(星期一至星期五)於本校臺北校區修讀華語課程，研習期間將入住寄宿家庭。另大學學員預計於115年7月25至26日，暫入住寄宿家庭。

二、為深化學員在臺修讀華語課程期間與當地居民之文化交流，並培養其於日常生活中運用華語之能力，需徵求對美國文化感興趣且願意提供學員住宿接待之臺灣家庭。

三、有關寄宿家庭徵選資訊如下：

(一)寄宿期間：

1. 自115年6月20日起至8月2日止(高中生)。

2. 自115年7月25日起至7月26日止(大學
生)。

(二) 寄宿地點：大臺北地區。

(三) 接待條件：需提供學員獨立房間或單人床(上下舖亦可)、學員寄宿期間之膳食及安排學員與家庭成員共同出遊。

(四) 補助金額：提供補助金每日新臺幣1,200元。

四、若有意願提供寄宿家庭者，請逕填線上報名表單

(<https://reurl.cc/vEgbAN>)，完成報名程序並參加說明會，本校承辦單位將實地走訪接待住宿地點，再另行通知錄取名單。

五、檢附徵選計畫海報1份。

六、本案承辦人及聯絡方式：

(一) 余先生(Billy)；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6；電子郵件信箱：billy@g2.usc.edu.tw。

(二) 許先生(Parry)；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2；電子郵件信箱：parry1102@g2.usc.edu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國際事務處華語中心

